

证券代码：300948 证券简称：冠中生态 公告编号：2022-039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19日（星期四）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2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游云路6号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 主持人：董事长李春林先生

(七)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八) 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9 人，代表股份 85,904,7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35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5 人，代表股份 73,919,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795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4 人，代表股份 11,985,7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606%。

2、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 5 人，代表股份 15,554,7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09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 1 人，代表股份 3,569,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49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4 人，代表股份 11,985,7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606%。

3、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000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9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9、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01 选举李春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李春林先生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19.02 选举许剑平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许剑平女士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19.03 选举高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

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高军先生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19.04 选举由芳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由芳女士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19.05 选举曲宁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曲宁女士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19.06 选举杜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杜力先生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20、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01 选举吕航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

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吕航先生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20.02 选举李旭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李旭修先生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20.03 选举徐金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徐金光先生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21、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1.01 选举潘伟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潘伟先生当选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21.02 选举边桂香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85,90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5,55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

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边桂香女士当选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

(二) 见证律师：王蕊、陈静

(三)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具备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